

以此件为准

广东省城镇供水协会

关于召开全省二次供水管理工作交流会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随着我省城镇高层建筑逐年增多，二次供水设施的监管不到位成为造成供水水质隐患的一大原因，如何管好供水的最后一公里成为当下供水企业亟待解决的问题。近期，住建部、国家发改委、公安部、国家卫计委联合下发了《关于加强和改进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与管理确保水质安全的通知》（建城〔2015〕31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，强调了加强和改进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与管理的重要性和紧迫性，明确了全面加强和改进二次供水设施改造的具体措施，对今后二次供水管理工作具有指导意义。为此，我会决定召开全省二次供水管理工作交流会，总结、交流全省各地二次供水管理工作的经验，全面解读“通知”精神，并探讨在新形势下，如何建立健全二次供水管理体系、解决资金来源、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等问题，促进城镇供水事业的健康发展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15年5月16日（星期六），时间一天。

二、会议地点

广州嘉鸿华美达广场酒店（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广园东瘦狗岭路313号，酒店电话：020-87206888，交通指引详见附件1）

三、会议内容

(一)邀请国家住建部城建司副司长章林伟作专题报告,从政策层面解读国家四部委“通知”文件的相关法规及要求。

(二)邀请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常务副秘书长刘志琪作《城镇供水行业发展与二次供水管理》专题报告。

(三)根据广东省内二次供水的现状和存在问题,邀请相关专业人员介绍各地的管理模式、做法和经验。

1.介绍省内外现有的二次供水管理模式的现状,分析优缺点;

2.探讨如何建立二次供水水质安全的防控体系;

3.江门地区二次供水“统一规划建设、统一有偿移交、统一管理”的做法和体会;

4.无负压供水设备在城市二次供水中的应用及管理案例。

四、会议安排

(一)5月15日(星期五)15至18时酒店大堂报到;

(二)5月16日(星期六)8时30分会议;

(三)5月16日(星期六)14时30分会议;

(四)5月17日(星期日)早餐后返程。

五、参会人员

(一)邀请省住建厅领导到会指导;

(二)各供水企业领导,涉及二次供水管理工作领导和相关人员;

(三)邀请云南省、贵州省协会相关单位领导。

六、要求

(一)“通知”明确指出政府在二次供水管理工作中处于主导地位，本次会议欢迎各地供水企业邀请当地政府相关负责人参会。

(二)此次聘请的授课专家长期从事与供水相关的各项研究工作，曾主持或参与多次二次供水相关工作，拥有丰富的理论知识与实际经验，请各单位根据会议内容安排人员参加。

(三)参加会议人员(含司机)会务费 650 元/人，统一安排食宿，住宿费自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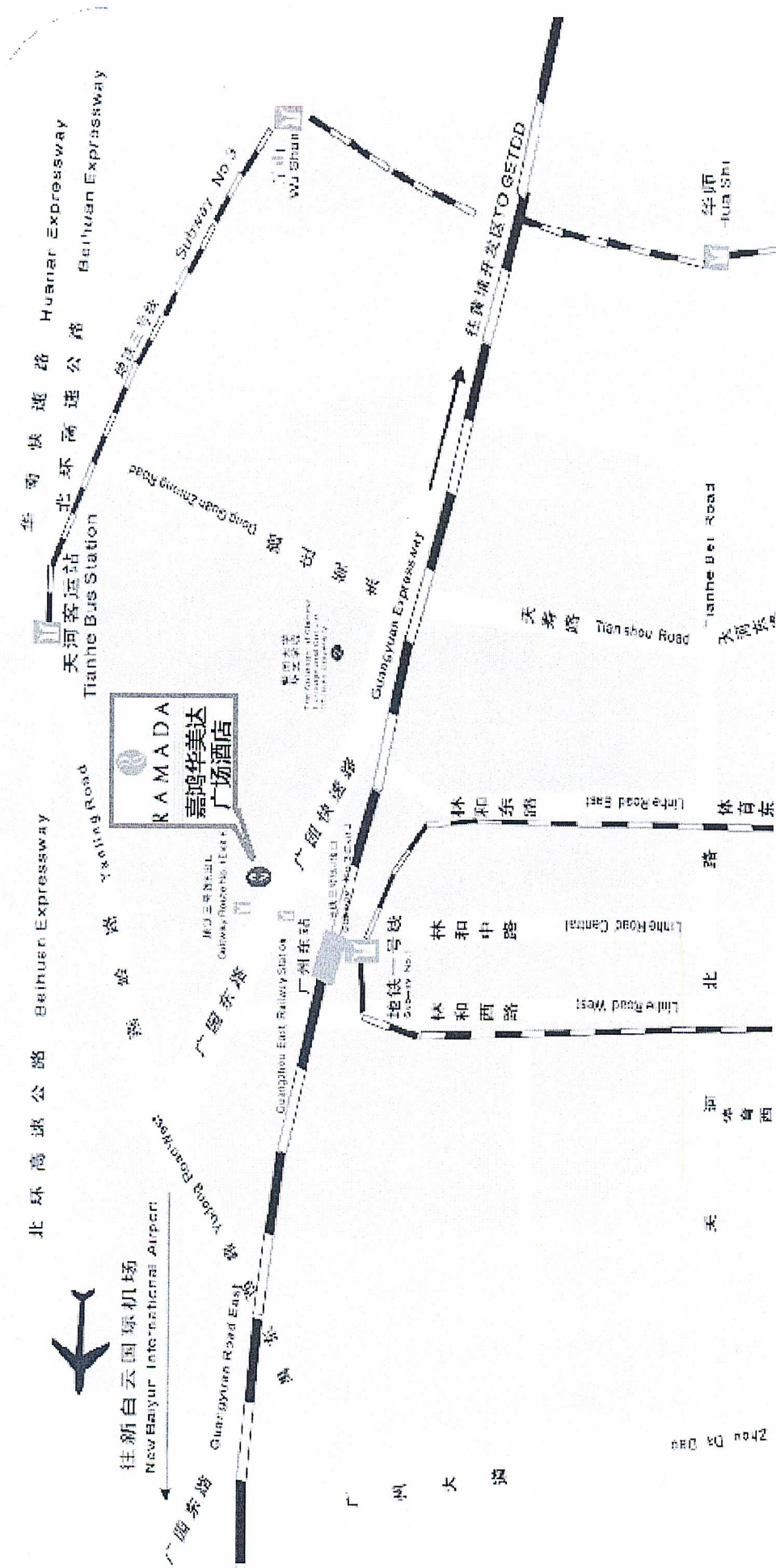
(四)会议回执(详见附件 2)(电子版可于广东水协网 www.gdwsa.cn 下载)，请务必于 5 月 8 日(星期五)前填妥并发至协会邮箱 gdwsa@gdwsa.cn，以便统筹安排。

附件：1. 酒店交通指引

2. 全省二次供水管理工作交流会回执



(联系人：李少琳、杨春媚，联系电话：020-87159116；传真：020-87159117)



附件 2

全省二次供水管理工作交流会回执

填报单位:

姓 名	性别	职务	联系电话

预留房数: 单 双 (标双、标单 380 元/天), 入住天数: 天;
(请务必填写预留房型及房间数, 否则不保证住房安排, 不住需注明。)

填报人:

联系电话: